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前 言

103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之編製，係遵照「預算法」、「地方制度法」、「財政收支劃分法」、「103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103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以及「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各機關共同費用編列基準表」等相關規定辦理。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除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人事費、各項社會福利支出、退休金……等基本需求外，並配合市政白皮書及市長政見，將有限財源作妥適分配。

本年度各機關一般經常性支出採行「量入為出」及「由上而下」核定額度之方式辦理，並秉持零基預算精神，力行摶節消耗性、經常性經費；競爭性需求預算則是以企業經營理念，配合政府施政重點，審視各項施政計畫之優先順序及實施效益，將有限資源作妥適安排，以提升整體資源使用效益，落實計畫與預算結合，並配合市長政見分年編列預算，以實現市長對市民的承諾。

本年度重要施政重點包括辦理市區公車票價差額補貼及轉乘優惠、免費乘車優惠、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快捷巴士 BRT 藍色延伸線興建工程及後續路網興建規劃設計、臺中車站增設客運轉運站、鐵路高架捷運化相關配合道路及廣場開闢、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污水及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市管河川、雨水下水道、各級排水道建置及維護工程、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及路面修復計畫、老人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補助、育兒支持方案、白海豚生態館興建工程、大安濱海樂園開發興建工程(大安港媽祖主題園區)、各區公墓及納骨塔興建及改善計畫、運動中心及體育場館規劃興建計畫、學校老舊教室整建與新建計畫、補助農民化學肥料運費及獎勵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計畫等各項計畫。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彙編結果，歲入總額為 937 億 6,103 萬 8 千元（不含融資財源），歲出總額為 1,120 億 2,103 萬 8 千元（不含債務還本），歲入歲出差短為 182 億 6,000 萬元，擬全數以「融資性收入－賒借收入」彌平。

本年度各項市政建設推動，除運用自有財源辦理外，並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款，挹注市政建設，以滿足市民的需求。

本案業已提報臺中市政府 102 年 9 月 9 日市政會議通過，敬請各位 議員先進惠予鼎力支持。

茲將總預算案籌編經過、總預算案歲入歲出編列情形、附屬單位預算編列情形、總預算案綜合分析等說明如次。

壹、總預算案籌編經過

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自 102 年 4 月開始籌編，籌編過程中計召開三次預算審查會議、一次彌平會議，通盤檢討後確定總預算案規模、各機關概算額度，始編定 103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其編列過程略述如下：

一、訂定「臺中市各機關編製 103 年度單位預算案應行注意事項」以及「臺中市 103 年度地方總預算各機關共同費用編列基準表」以利於總預算案之籌編。

二、辦理基本需求與競爭性需求計畫初審作業

（一）基本需求：由主計處落實零基預算精神，除針對各機關組織編制員額之正式人員人事費進行估算外，並依各機關業務職掌，就維持各機關一般政務之例行性開支、依法律義務所必須之固定給與，以及衡酌各機關業務屬性等基本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需要，按標準伸算核列各機關基本需求概算額度，並授權各機關依業務需要之輕重緩急、排列優先順序核實調整納編。

(二)競爭性需求：包括約聘僱計畫、臨時人力計畫、因公出國計畫、重要施政計畫、委託研究計畫、資訊計畫、新購及汰換車輛計畫、重大活動計畫、購置或興建公有廳舍計畫及補助民間團體計畫等項目，各計畫主政機關如下：

1. 約聘僱計畫及因公出國計畫由本府人事處為主政機關。
2. 重要施政計畫及委託研究計畫由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為主政機關。
3. 資訊計畫由本府資訊中心為主政機關。
4. 新購及汰換車輛計畫、工友及臨時人力計畫由本府秘書處為主政機關。
5. 重大活動計畫由本府新聞局為主政機關。
6. 購置或興建公有廳舍計畫由本府財政局為主政機關。
7. 補助民間團體計畫由本府主計處為主政機關。

各機關將競爭性需求擬定年度施政計畫，依上述規定分類後分送各主政機關辦理先期作業審查，各主政機關依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規定，會同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財政局及主計處召開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審查會辦理初審，並將初審結果函知各機關據以籌編概算。

三、召開年度預算審查會議

各機關基本需求核算結果與各計畫先期作業審查初審結果，由主計處彙整提報年度預算審查會議審議，如有收支差短將另召開彌平會議，俟歲入歲出彌平後，本府主計處再依據前述審議結果送請市長批核，並隨即核定各機關 103 年度歲入、歲出預算額度，據以編列 103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貳、總預算案歲入歲出編列情形

依據年度施政目標擬定之各項施政計畫，彙編成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內容如下：

一、歲入部分

本年度歲入預算數包括「實質收入」719 億 5,909 萬 9 千元、暨「補助收入」218 億 193 萬 9 千元二部分，合計編列數 937 億 6,103 萬 8 千元，較 102 年度預算數 1,024 億 3,992 萬 5 千元，減少 86 億 7,888 萬 7 千元，減少約 8.47%。各項歲入來源別分配情形詳如下表所示：

歲入按來源別編列情形表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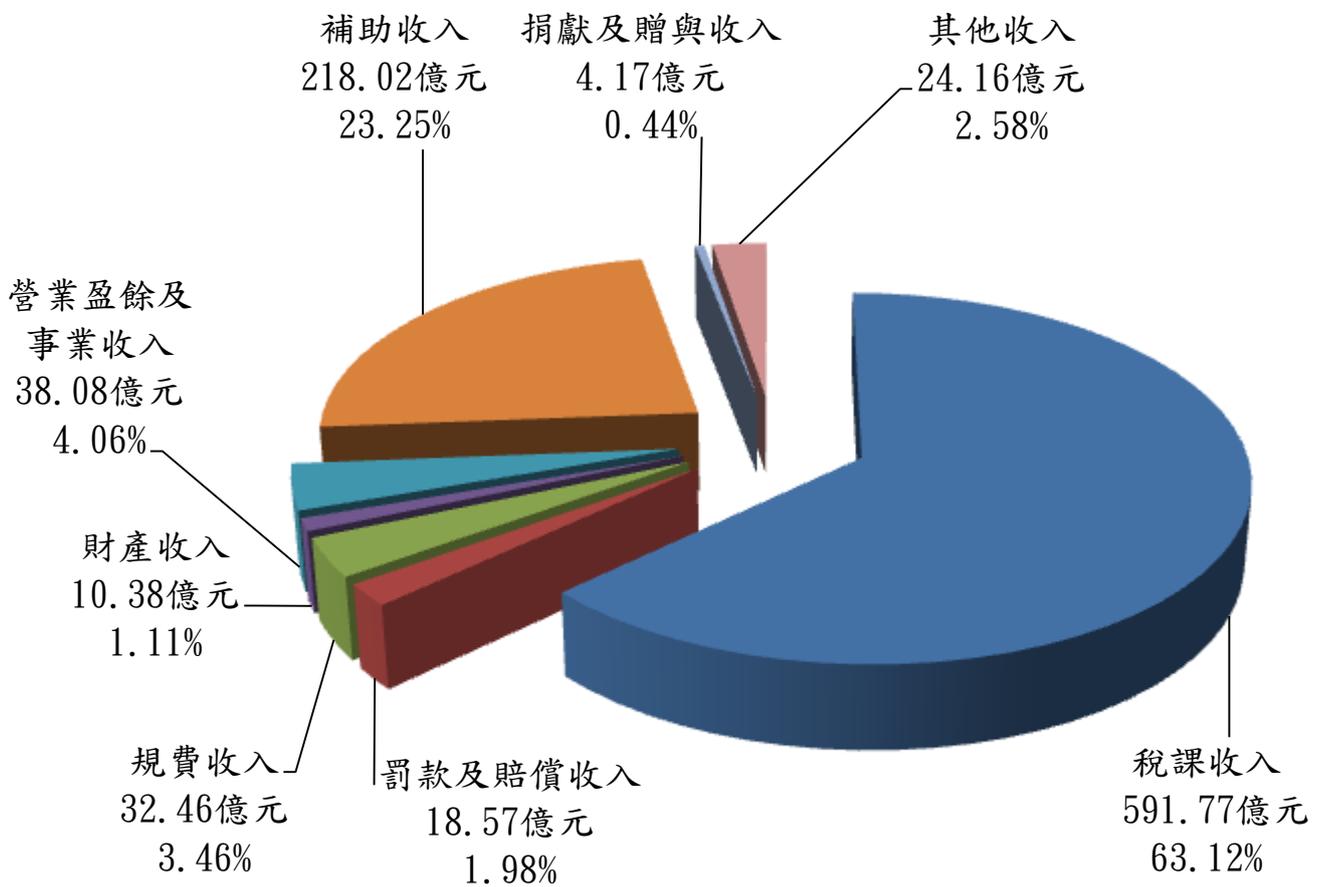
科 目	103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歲入合計	93,761,038	100.00	102,439,925	100.00	-8,678,887	-8.47
1. 稅課收入	59,177,208	63.12	59,323,250	57.91	-146,042	-0.25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56,860	1.98	1,842,822	1.80	14,038	0.76
3. 規費收入	3,246,567	3.46	3,141,913	3.07	104,654	3.33
4. 財產收入	1,038,510	1.11	3,013,839	2.94	-1,975,329	-65.54
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3,807,722	4.06	6,502,661	6.35	-2,694,939	-41.44
6. 補助收入	21,801,939	23.25	22,285,080	21.75	-483,141	-2.17
7. 捐獻及贈與收入	416,654	0.44	417,660	0.41	-1,006	-0.24
8. 其他收入	2,415,578	2.58	5,912,700	5.77	-3,497,122	-59.15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103年度總預算案歲入結構圖

總額：937.61億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二、歲出政事別部分

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120 億 2,103 萬 8 千元，較 102 年度預算數 1,075 億 5,631 萬 5 千元，增加 44 億 6,472 萬 3 千元，增加約 4.15%，各項政事別支出中以教育科學文化支出編列 342.81 億元，占歲出 30.60%，居首位；經濟發展支出編列 209.47 億元，占歲出 18.70%，居第 2 位；社會福利支出編列 135.48 億元，占歲出 12.09%，居第 3 位；一般政務支出編列 123.84 億元，占歲出 11.05%，居第 4 位。各項歲出政事別分配情形詳如下表所示：

歲出按政事別編列情形表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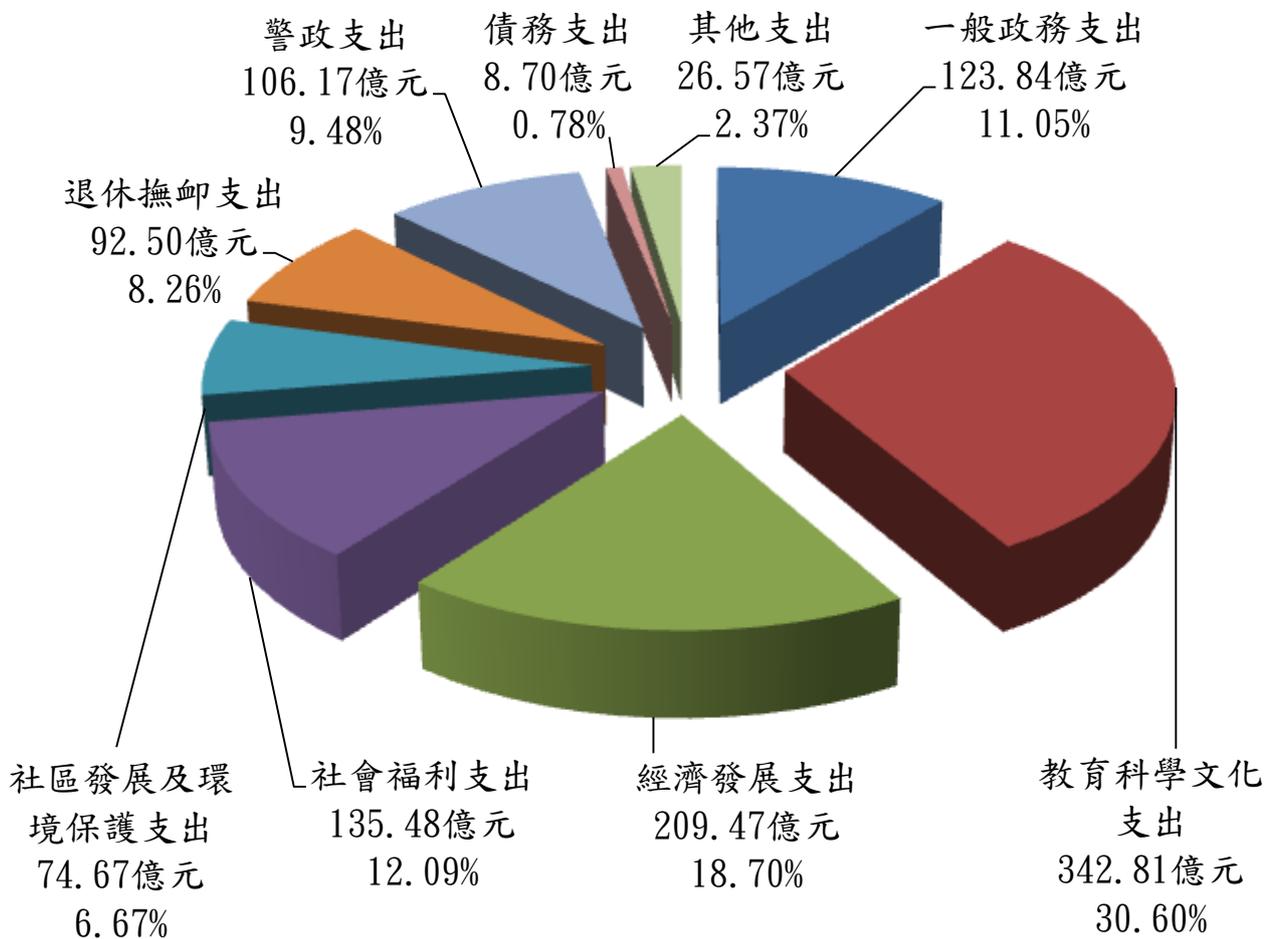
科 目	103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 計	112,021,038	100.00	107,556,315	100.00	4,464,723	4.15
1. 一般政務支出	12,384,102	11.05	12,345,763	11.48	38,339	0.31
2.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34,280,875	30.60	34,337,064	31.93	-56,189	-0.16
3. 經濟發展支出	20,947,137	18.70	16,277,073	15.13	4,670,064	28.69
4. 社會福利支出	13,547,545	12.09	11,692,306	10.87	1,855,239	15.87
5.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7,466,905	6.67	8,123,952	7.55	-657,047	-8.09
6. 退休撫卹支出	9,249,900	8.26	10,218,222	9.50	-968,322	-9.48
7. 警政支出	10,617,185	9.48	10,513,160	9.77	104,025	0.99
8. 債務支出	870,000	0.78	793,000	0.74	77,000	9.71
9. 其他支出	2,657,389	2.37	3,255,775	3.03	-598,386	-18.38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103年度總預算案歲出結構圖

總額：1,120.21億元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三、歲出機關別部分

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計有 23 個主管機關 117 個單位預算，各主管機關歲出以教育局主管編列 396.45 億元，占 35.39%，居首位；警察局主管編列 106.17 億元，占 9.48%，居第 2 位；社會局主管編列 97.26 億元，占 8.68%，居第 3 位；建設局主管編列 88.21 億元，占 7.87%，居第 4 位。各主管機關及各區公所歲出預算分配情形詳如下表所示：

歲出按機關別編列情形表

單位：千元

機關名稱	103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計	112,021,038	100.00	107,556,315	100.00	4,464,723	4.15
1. 臺中市議會主管	765,630	0.68	860,037	0.80	-94,407	-10.98
2. 臺中市政府主管	6,636,376	5.93	6,891,069	6.41	-254,693	-3.70
(1) 臺中市政府	76,281	0.07	78,213	0.07	-1,932	-2.47
(2) 臺中市政府秘書處	449,741	0.40	462,408	0.43	-12,667	-2.74
(3)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20,715	0.11	125,623	0.12	-4,908	-3.91
(4) 臺中市政府人事處	86,755	0.08	85,339	0.08	1,416	1.66
(5) 臺中市政府政風處	69,455	0.06	70,355	0.07	-900	-1.28
(6)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70,901	0.15	141,178	0.13	29,723	21.05
(7) 臺中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88,314	0.17	171,690	0.16	16,624	9.68
(8) 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60,388	0.05	60,001	0.06	387	0.64
(9) 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力訓練中心	13,813	0.01	13,590	0.01	223	1.64
(10) 臺中市政府資訊中心	168,632	0.15	118,626	0.11	50,006	42.15
(11) 臺中市東區區公所	65,379	0.06	57,116	0.05	8,263	14.47
(12) 臺中市西區區公所	123,693	0.11	101,685	0.09	22,008	21.64
(13) 臺中市南區區公所	146,023	0.13	133,182	0.12	12,841	9.64
(14) 臺中市北區區公所	145,659	0.13	133,372	0.12	12,287	9.21
(15) 臺中市西屯區公所	173,351	0.16	171,871	0.16	1,480	0.86
(16) 臺中市南屯區公所	219,069	0.20	199,559	0.19	19,510	9.78
(17) 臺中市北屯區公所	231,226	0.21	227,387	0.21	3,839	1.69
(18) 臺中市北屯區公所	243,591	0.22	234,608	0.22	8,983	3.83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機關名稱	103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9)臺中市豐原區公所	276,053	0.25	293,988	0.27	-17,935	-6.10
(20)臺中市大里區公所	284,513	0.25	316,693	0.29	-32,180	-10.16
(21)臺中市太平區公所	248,388	0.22	276,929	0.26	-28,541	-10.31
(22)臺中市清水區公所	232,127	0.21	244,046	0.23	-11,919	-4.88
(23)臺中市沙鹿區公所	170,279	0.15	193,224	0.18	-22,945	-11.87
(24)臺中市大甲區公所	178,058	0.16	227,837	0.21	-49,779	-21.85
(25)臺中市東勢區公所	154,112	0.14	202,267	0.19	-48,155	-23.81
(26)臺中市梧棲區公所	155,766	0.14	166,767	0.15	-11,001	-6.60
(27)臺中市烏日區公所	237,184	0.21	243,294	0.23	-6,110	-2.51
(28)臺中市和平區公所	124,694	0.11	136,774	0.13	-12,080	-8.83
(29)臺中市神岡區公所	147,186	0.13	160,409	0.15	-13,223	-8.24
(30)臺中市大肚區公所	161,962	0.14	168,879	0.16	-6,917	-4.10
(31)臺中市大雅區公所	165,057	0.15	183,338	0.17	-18,281	-9.97
(32)臺中市后里區公所	309,341	0.28	383,781	0.36	-74,440	-19.40
(33)臺中市石岡區公所	70,535	0.06	89,982	0.08	-19,447	-21.61
(34)臺中市霧峰區公所	161,205	0.14	164,978	0.15	-3,773	-2.29
(35)臺中市潭子區公所	147,136	0.13	161,970	0.15	-14,834	-9.16
(36)臺中市龍井區公所	359,411	0.32	350,973	0.33	8,438	2.40
(37)臺中市外埔區公所	102,014	0.09	104,038	0.10	-2,024	-1.95
(38)臺中市大安區公所	96,583	0.09	97,936	0.09	-1,353	-1.38
(39)臺中市新社區公所	101,786	0.09	137,163	0.13	-35,377	-25.79
3. 臺中市政府民政局主管	1,588,389	1.42	1,215,673	1.13	372,716	30.66
4. 臺中市政府財政局主管	1,046,343	0.93	954,161	0.89	92,182	9.66
5.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主管	39,645,193	35.39	40,591,928	37.74	-946,735	-2.33
6.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主管	844,810	0.75	689,317	0.64	155,493	22.56
7.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主管	8,820,743	7.87	7,644,745	7.11	1,175,998	15.38
8.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主管	8,791,950	7.85	6,661,169	6.19	2,130,781	31.99
9.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主管	433,735	0.39	477,098	0.44	-43,363	-9.09
10. 臺中市政府農業局主管	2,136,412	1.91	2,136,178	1.99	234	0.01
11. 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主管	699,633	0.62	568,156	0.53	131,477	23.14
12.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主管	9,726,149	8.68	8,056,263	7.49	1,669,886	20.73
13. 臺中市政府勞工局主管	357,173	0.32	255,029	0.24	102,144	40.05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機關名稱	103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4.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10,617,185	9.48	10,513,160	9.77	104,025	0.99
15.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主管	2,009,784	1.79	1,901,625	1.77	108,159	5.69
16.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主管	1,086,691	0.97	1,035,856	0.96	50,835	4.91
17.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主管	4,537,481	4.05	4,433,955	4.12	103,526	2.33
18. 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主管	1,238,295	1.11	1,052,970	0.98	185,325	17.60
19. 臺中市政府地政局主管	1,232,141	1.10	1,323,304	1.23	-91,163	-6.89
20. 臺中市政府法制局主管	152,102	0.14	152,859	0.14	-757	-0.50
21. 臺中市政府新聞局主管	201,739	0.18	187,943	0.17	13,796	7.34
22. 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主管	878,769	0.78	860,563	0.80	18,206	2.12
23.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主管	3,525,191	3.15	3,168,627	2.95	356,564	11.25
24. 統籌支撥科目	4,549,124	4.06	5,424,630	5.05	-875,506	-16.14
25. 第二預備金	500,000	0.45	500,000	0.46	0	0.00

另就各主管機關及區公所 103 年度歲出預算主要增減原因，除減列員工交通費並依共同費用編列基準調減正副首長特別費及員工文康聯誼活動費外，其餘個別機關增減原因說明如下：

1. 市議會主管：主要減少原因係建置及裝修等一次性經費減少所致。
2. 秘書處：主要減少原因係減列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水電費以及電梯空調相關設備等一次性經費所致。
3. 主計處：主要減少原因係教育部補助推動落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運作經費減少所致。
4. 人事處：主要增加原因係增列員工運動大會暨園遊會經費所致。
5.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要增加原因係增加印製便民服務手冊所致。
6.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主要增加原因係增加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及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所致。
7. 客家事務委員會：主要增加原因係增加東勢客家文化園區租用國有土地繳納地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價稅及辦理各項競賽活動獎金所致。

8. 資訊中心：主要增加原因係增列梧棲區公所等 23 個機關電腦更新汰換、公文整合資訊系統功能擴增及雲端化建置案所致。
9. 民政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補助臺中市選舉委員會辦理臺中市第 2 屆市長、市議員、里長選舉及增列潭子聯合辦公大樓興建工程等經費所致。
10. 財政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市有土地作價撥充臺中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及債務付息等經費增加所致。
11. 教育局主管：主要減少原因係減列人事費及退休教育人員年終慰問金所致。
12. 經濟發展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辦理臺中市亞太花卉拍賣中心基地徵收及第一期工程所致。
13. 建設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因文心南路陸橋等鐵路高架捷運化相關配合道路及廣場開闢經費增加所致。
14. 交通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因增加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計畫、本市市區汽車客運業營運虧損補貼、公車票價差額補貼、公車轉乘優惠計畫經費、公車乘車優惠計畫、本市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快捷巴士(BRT)藍線延伸線興建工程計畫及後續路網規劃設計費所致。
15. 都市發展局主管：主要減少原因係內政部營建署補助城鎮風貌整體計畫減少所致。
16. 農業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增列 2018 臺中國際園藝博覽會籌備、執行與行銷宣傳計畫。
17. 觀光旅遊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白海豚生態館興建工程及大安濱海樂園開發興建工程等經費增加所致。
18. 社會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增加本市老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補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助、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長期照顧十年計畫、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低收入戶家庭生活及就學生活補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用與中低收入家庭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等增加所致。

19. 勞工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辦理勞工建購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經費增加所致。
20. 警察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局本部暨各(大)隊及大雅分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經費增加所致。
21. 消防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增加員額 100 名之人員維持費所致。
22. 衛生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 70 歲以上銀髮族暨 55 歲以上原住民假牙裝置補助計畫經費增加所致。
23. 環保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焚化廠委託操作管理服務及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等經費增加所致。
24. 文化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辦理臺中大都會歌劇院未來營運所需相關設備及試營運計畫、霧峰光復新村省府眷舍活化再利用及環境安全維護計畫、臺中文學館展示空間及周邊景觀工程增加所致。
25. 地政局主管：主要減少原因係減列公有出租耕地終止租約發放法定補償費、辦理一次性活動及設備經費所致。
26. 新聞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補助第 51 屆金馬獎活動所致。
27. 地方稅務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增加建築物耐震修護補強及租賃非全時客貨兩用車經費增加所致。
28. 水利局主管：主要增加原因係增加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及烏日區、大里區、南屯區、太平區、西屯區、龍井區排水(道)改善工程(含雨水下水道)經費所致。
29. 統籌支撥科目：主要減少原因係退休公務人員年終慰問金、退休退職給付及各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類員工待遇準備減少所致。

30. 各區公所增減原因如下：

- (1) 中區公所：主要增加原因係辦理辦公廳舍設施設備修繕工程及冷氣汰換增加所致。
- (2) 東區公所：主要增加原因係東區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活動中心興建計畫增加所致。
- (3) 西區公所：主要增加原因係西區和龍、民龍聯合里活動中心興建計畫經費增加所致。
- (4) 南區公所：主要增加原因係平和、崇倫里活動中心租金經費增加所致。
- (5) 北區公所：主要增加原因係冰水主機壓縮機故障更換購置及行政大樓 4、5、6 樓公廁拆除重建工程計畫經費增加所致。
- (6) 西屯區公所：主要增加原因係港尾、逢甲里活動中心租金、文山垃圾處理場所回饋地方經費、台電協助金補助辦理小型工程款及辦公廳舍雜項設備經費增加所致。
- (7) 南屯區公所：主要增加原因係增列辦理穿木屐躡鯪慶端午-南屯老街踩木屐活動經費所致。
- (8) 龍井區公所：主要增加原因係台電協助金補助區域內道路拓寬及擋土牆設置工程所致。
- (9) 北屯區公所、豐原區公所、大里區公所、太平區公所、清水區公所、沙鹿區公所、大甲區公所、東勢區公所、梧棲區公所、烏日區公所、和平區公所、神岡區公所、大肚區公所、大雅區公所、后里區公所、石岡區公所、霧峰區公所、潭子區公所、外埔區公所、大安區公所、新社區公所：減少原因係道路挖掘代辦路面修復工程經費改編於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基金，及區公所間員額移撥致預算增減調整所致。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四、融資財源

(一)103 年度歲入與歲出相抵，差短 182 億 6,000 萬元，較 102 年度預算數 51 億 1,639 萬元，增加 131 億 4,361 萬元，約增加 256.89%，另債務還本編列 575 億 4,338 萬 2 千元，較 102 年度 369 億 6,545 萬 5 千元，增加 205 億 7,792 萬 7 千元，約增加 55.67%。103 年度歲入歲出差短及債務還本合計尚需融資調度數為 758 億 338 萬 2 千元，較 102 年度 420 億 8,184 萬 5 千元，增加 337 億 2,153 萬 7 千元，約增加 80.13%，有關 103 年度尚需融資調度數經審慎檢討，全數以舉借債務予以彌平。

融資財源調度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 目	103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 歲入歲出差短	18,260,000	24.09	5,116,390	12.16	13,143,610	256.89
2. 債務之償還	57,543,382	75.91	36,965,455	87.84	20,577,927	55.67
3. 尚需融資調度數	75,803,382	100.00	42,081,845	100.00	33,721,537	80.13
(1) 債務之舉借	75,803,382	100.00	42,081,845	100.00	33,721,537	80.13
(2) 預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調節因應數	0	0.00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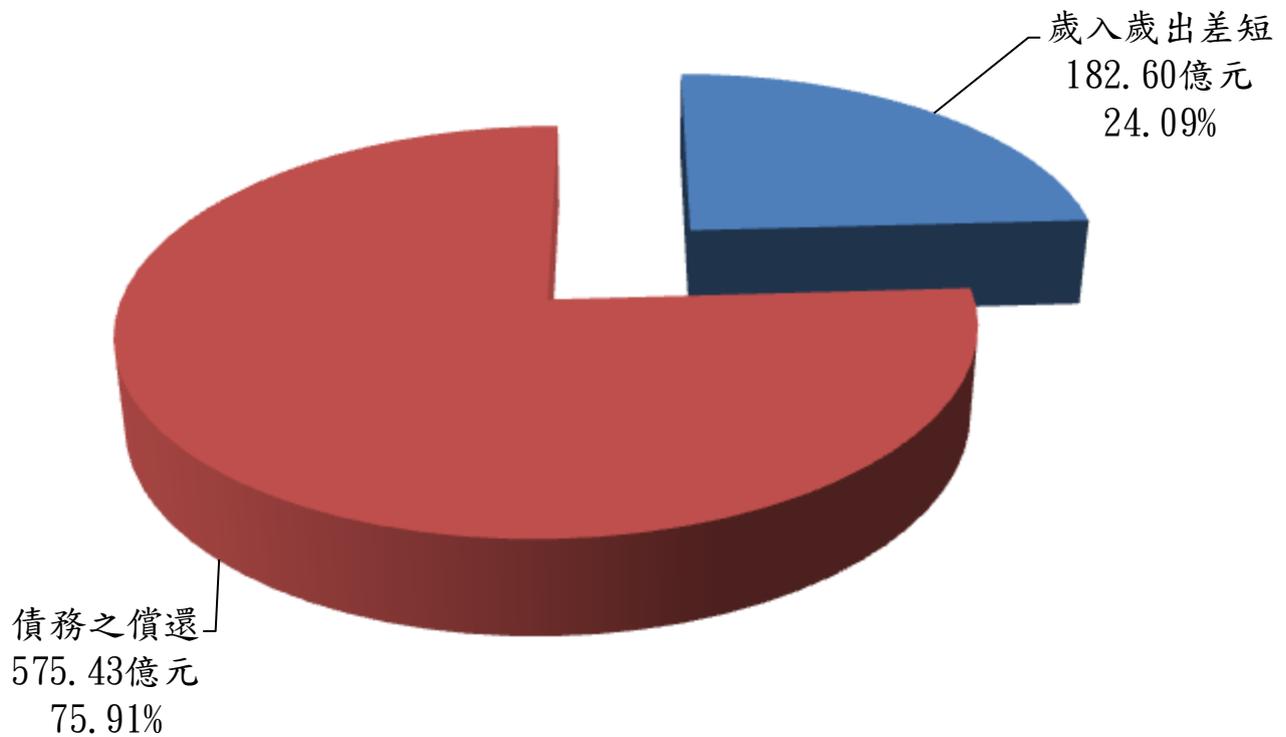
(二)103 年度賒借收入為 758 億 338 萬 2 千元，用於債務還本 575 億 4,338 萬 2 千元，預估將實質舉借 182 億 6,000 萬元。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103年度總預算案融資財源結構圖

總額：758.03億元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參、附屬單位預算編列情形

一、營業基金預算部分

營業基金預算共有二個單位，包含（一）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二）臺中快捷巴士股份有限公司。

- （一）營業總收入 2 億 1,987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837 萬元，增加 1 億 9,150 萬 1,000 元，約增 675.01%。
- （二）營業總支出 1 億 7,421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546 萬 3,000 元，增加 1 億 3,875 萬 5,000 元，約增 391.27%。
- （三）稅後純益 4,565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稅後純損 709 萬 3,000 元，增加 5,274 萬 6,000 元，約增 743.63%。
- （四）固定資產 468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6 萬元，增加 342 萬元，約增 271.43%。
- （五）無形資產 33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00 萬元，增加 130 萬元，約增 65%。

營業基金預算編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A)	上年度預算數 (B)	比 較	
			金額 (A-B)	增減 %
營業總收入	219,871	28,370	191,501	675.01
營業總支出	174,218	35,463	138,755	391.27
稅後純益	45,653	-7,093	52,746	743.63
固定資產	4,680	1,260	3,420	271.43
無形資產	3,300	2,000	1,300	65.00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二、作業基金預算部分

作業基金預算共有十個單位，包含(一)臺中市政府公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 (二)臺中市公有停車場基金 (三)臺中市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基金 (四)臺中市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 (五)臺中市醫療作業基金 (六)臺中市市地重劃基金 (七)臺中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八)臺中市區段徵收作業基金 (九)臺中市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 (十)臺中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 (一) 業務總收入共 96 億 9,376 萬 6,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2 億 8,818 萬 7,000 元，減少 25 億 9,442 萬 1,000 元，約減 21.11%。
- (二) 業務總支出共計 49 億 9,366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5 億 822 萬元，減少 15 億 1,456 萬元，約減 23.27%。
- (三) 本年度賸餘共計 47 億 10 萬 6,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7 億 7,996 萬 7,000 元，減少 10 億 7,986 萬 1,000 元，約減 18.68%。
- (四) 解繳市庫淨額 38 億 772 萬 2,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5 億 266 萬 1,000 元，減少 26 億 9,493 萬 9,000 元，約減 41.44%。
- (五) 長期投資 107 億 9,423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3 億 9,467 萬 4,000 元，增加 73 億 9,955 萬 9,000 元，約增 217.98%。
- (六) 固定資產 28 億 3,000 萬 6,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9 億 8,705 萬 8,000 元，減少 61 億 5,705 萬 2,000 元，約減 68.51%。
- (七) 無形資產 738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71 萬 5,000 元，增加 366 萬 9,000 元，約增 98.76%。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作業基金預算編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A)	上年度預算數 (B)	比較	
			金額 (A-B)	增減 %
業務總收入	9,693,766	12,288,187	-2,594,421	-21.11
業務總支出	4,993,660	6,508,220	-1,514,560	-23.27
本期賸餘	4,700,106	5,779,967	-1,079,861	-18.68
解繳市庫淨額	3,807,722	6,502,661	-2,694,939	-41.44
長期投資	10,794,233	3,394,674	7,399,559	217.98
固定資產	2,830,006	8,987,058	-6,157,052	-68.51
無形資產	7,384	3,715	3,669	98.76

註：作業基金 10 個單位，如加計分預算 31 個單位，合計 41 個單位。

三、特別收入基金預算部分

特別收入基金預算共有七個單位，包含(一)臺中市環境保護基金 (二)臺中市農業發展基金 (三)臺中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四)臺中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五)臺中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六)臺中市勞工權益基金 (七)臺中市動物福利基金。

(一) 基金來源 413 億 3,490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19 億 6,120 萬 2,000 元，減少 6 億 2,629 萬 4,000 元，約減 1.49%。

(二) 基金用途 427 億 8,912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23 億 4,997 萬 2,000 元，增加 4 億 3,914 萬 9,000 元，約增 1.04%。

(三)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本年度短絀 14 億 5,421 萬 3,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3 億 8,877 萬元，增加 10 億 6,544 萬 3,000 元，約增 274.05%。

(四) 期初基金餘額 96 億 8,240 萬 2,000 元，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支應本年度短絀 14 億 5,421 萬 3,000 元後，期末基金餘額為 82 億 2,818 萬 9,000 元。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編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A)	上年度預算數 (B)	比 較	
			金額 (A-B)	增減 %
基金來源	41,334,908	41,961,202	-626,294	-1.49
基金用途	42,789,121	42,349,972	439,149	1.04
本期賸餘(短絀-)	-1,454,213	-388,770	-1,065,443	274.05

註：特別收入基金 7 個單位，如加計分預算 307 個單位，合計 314 個單位。

以上基金均依照規定編成「臺中市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隨同本年度總預算案，一併送請審議。

四、本市 103 年度特種基金收支彙計表

本市 103 年度特種基金收支彙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基 金 別	收 入	支 出
總 計	51,248,545	47,956,999
一、營業基金部分	219,871	174,218
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	27,900	24,591
臺中快捷巴士股份有限公司	191,971	149,627
二、非營業基金部分—作業基金	9,693,766	4,993,660
1. 臺中市政府公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	600	2,400
2. 臺中市公有停車場基金	994,900	744,934
3. 臺中市管線工程統一挖補作業基金	652,804	868,883
4. 臺中市都市更新及都市發展建設基金	350,040	254,518
5. 臺中市醫療作業基金	147,820	132,645
6. 臺中市市地重劃基金	633,790	113,983
7. 臺中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3,317,837	1,063,704
8. 臺中市區段徵收作業基金	3,043,598	1,626,476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基 金 別	收 入	支 出
9. 臺中市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	505,873	185,263
10. 臺中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46,504	854
三、非營業基金部分—特別收入基金	41,334,908	42,789,121
1. 臺中市環境保護基金	662,657	532,722
2. 臺中市農業發展基金	7,562	11,496
3. 臺中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58,928	79,325
4. 臺中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266,711	2,132,910
5. 臺中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39,306,039	39,999,668
6. 臺中市勞工權益基金	20,011	20,000
7. 臺中市動物福利基金	13,000	13,000

附註：

- 「營業基金部分」，其「收入」包括營業收入及營業外收入等，「支出」包括營業成本、營業費用、營業外費用及所得稅費用等；「非營業部分-作業基金」，其「收入」包括業務收入、業務外收入等，「支出」包括業務成本與費用、業務外費用等；「非營業部分-特別收入基金」，其「收入」及「支出」分別為基金來源及基金用途。
-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長期投資、取得無形資產等資本支出，共計 136.4 億元未列入各該基金之支出。
- 臺中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103 年度收入及支出，均包括總預算撥入之補助款 389.15 億元。

肆、總預算案綜合分析

一、103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規模

本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規模為 1,736 億 1,764 萬元，較 102 年度預算數 1,688 億 3,867 萬 7 千元，增加 47 億 7,896 萬 3 千元。其中，總預算案增加 44 億 6,472 萬 3 千元，主要原因為增加鐵路高架捷運化相關配合道路、廣場開闢經費以及市區公車票價差額補貼、轉乘優惠、免費乘車優惠等經費所致；另附屬單位預算增加 3 億 1,424 萬元，主要原因為大宅門特區簡易轉運站（水湳轉運站）、興建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二期標準廠房及補助低收入戶生活扶助增加支出所致。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規模

單位：千元

項 目	103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總 預 算 案	112,021,038	107,556,315	4,464,723
附屬單位預算案	61,596,602	61,282,362	314,240
合 計	173,617,640	168,838,677	4,778,963

備註：附屬單位預算案預算數含支出（用途）及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長期投資、取得無形資產等資本支出。

二、103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經常門與資本門分析

103 年度歲出編列 1,120 億 2,103 萬 8 千元，較 102 年度預算數 1,075 億 5,631 萬 5 千元，增加 44 億 6,472 萬 3 千元，增加約 4.15%，其中經常門編列 880 億 3,015 萬 6 千元，較 102 年度 859 億 3,204 萬 2 千元，增加 20 億 9,811 萬 4 千元，增加約 2.44%，資本門 239 億 9,088 萬 2 千元，較 102 年度 216 億 2,427 萬 3 千元，增加 23 億 6,660 萬 9 千元，增加約 10.94%。

歲出按經資門別編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 目	103 年度預算數		102 年度預算數		增減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 計	112,021,038	100.00	107,556,315	100.00	4,464,723	4.15
1. 經常門歲出	88,030,156	78.58	85,932,042	79.89	2,098,114	2.44
2. 資本門歲出	23,990,882	21.42	21,624,273	20.11	2,366,609	10.94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三、本年度重要政策項目

(一)經常門部分：

1. 生育津貼發放作業計畫 2 億 2,000 萬元。
2. 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 4 億 9,514 萬元。
3. 老人健保保費自付額補助(含中低收入 65 歲至 69 歲老人健保保費自付額補助)10 億 1,800 萬元。
4. 本市育兒支持方案 1 億 6,874 萬 4 千元。
5. 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居家服務計畫 3 億 1,353 萬 4 千元。
6. 70 歲以上老人健康檢查 1,511 萬元。
7. 70 歲以上銀髮族暨 55 歲以上原住民假牙裝置補助計畫 7,389 萬 6 千元。
8. 推動學前與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工作及新設特教班 6,229 萬 4 千元。
9. 國民中、小學原住民學生學校營養午餐補助 4,600 萬元。
10. 國中小弱勢學生寒暑假暨例假日安心餐券補助計畫 8,840 萬元。
11. 優秀運動選手及績優教練獎助金 7,000 萬元。
12. 國中小級任導師午餐誤餐費補助 7,000 萬元。
13. 市區公車票價差額補貼、轉乘優惠、免費乘車優惠及客運業營運虧損補貼計畫 20 億 6,498 萬 5 千元。(含公有停車場基金 1 億元)
14. 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計畫 5,000 萬元。(總經費 1 億元,103 年 5,000 萬元、104 年 5,000 萬元)
15. 本市犬貓絕育計畫 1,000 萬元。
16. 本市動物福利基金 1,300 萬元。
17. 補助農民繳交公糧運費 4,000 萬元。
18. 補助農民化學肥料運費及獎勵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計畫 8,080 萬元。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19. 農特產品國內外行銷推廣計畫及產銷班運作經費 3,000 萬元。
20. 補助弱勢勞工就讀勞工大學計畫 1,426 萬 4 千元。
21. 本市勞工權益基金 2,000 萬元。
22. 辦理補助勞工建購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經費 5,863 萬 8 千元。
23. 中小企業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 4,000 萬元。
24. 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1,000 萬元。
25. 補助辦理第 51 屆金馬獎活動 2,000 萬元。
26. 臺中大都會歌劇院試營運計畫 1,052 萬元。
27. 2018 臺中國際園藝博覽會籌備、執行與行銷宣傳計畫 1,700 萬元。
28. 圖書館圖書通閱及延伸服務 1,000 萬元。

(二)資本門部分：

1. 整建國民中小學教育設施及教室 2 億 2,580 萬元。
2. 國民中小學資訊及教育網路設備更新 8,642 萬 7 千元。
3. 老舊校舍整建計畫 3 億 95 萬元。
4. 龍井國中校舍拆除暨新建工程 3,000 萬元。(總經費 9,000 萬元，102 年 3,000 萬元、103 年 3,000 萬元、104 年 3,000 萬元)
5. 三和國小教學大樓拆除重建及月眉國小校舍新建計畫 6,600 萬元。(總經費 2 億 400 萬元，103 年 6,600 萬元、104 年 3,600 萬元，另教育部於 101 年至 103 年共補助 1 億 200 萬元)
6. 健行國小至美樓校舍整建計畫 3,000 萬元。(總經費 4,200 萬元，102 年 1,200 萬元、103 年 3,000 萬元)
7. 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2 億 5,475 萬元，包括：
 - (1)北區中正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2 億元。(總經費 9 億元，100 年 1 億 4,000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 萬元、101 年 2 億 8,000 萬元、102 年 1 億 4,000 萬元、103 年 2 億元、104 年 1 億 4,000 萬元)
- (2)南屯區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2,000 萬元。(總經費 2 億元，101 年 5,000 萬元、102 年 3,000 萬元、103 年 2,000 萬元、104 年 1 億元)
- (3)大里區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2,000 萬元。(總經費 2 億元，101 年 5,000 萬元、102 年 3,000 萬元、103 年 2,000 萬元、104 年 1 億元)
- (4)清水區運動休閒公園興建計畫設計規劃監造經費 875 萬元。
- (5)潭子區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設計規劃監造經費 600 萬元。
8. 豐州、順天、新平國小多功能活動中心及專科教室興建工程 9,600 萬元。
(總經費 1 億 8,100 萬元，101 年 500 萬元、102 年 6,000 萬元、103 年市庫負擔 7,500 萬元及基金負擔 2,100 萬元、104 年 2,000 萬元)
9. 旭光國小遷校計畫 2,000 萬元。(總經費 1 億 1,800 萬元，102 年 4,000 萬元、103 年 2,000 萬元、104 年 5,800 萬元)
10. 梧南國小遷校計畫 4,100 萬元。(總經費 8,300 萬元，102 年 4,200 萬元、103 年 4,100 萬元)
11. 后綜高中興建圖書館大樓工程(含籃球館)3,700 萬元。(總經費 1 億 2,000 萬元，102 年 300 萬元、103 年 3,700 萬元、104 年 8,000 萬元)
12. 國民中小學建築物消防避難設施與設備改善 1,230 萬 7 千元。
13. 國民中小學及公共圖書館圖書補充計畫經費 6,500 萬元。
14. 清水區銀聯段 1404-2 地號土地(運五用地)補徵收 2,800 萬元。
15.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及路面修復計畫 1 億 1,500 萬元。
16. 興建亞太花卉拍賣中心第一期工程 4,000 萬元。(總經費 2 億 5,000 萬元，103 年 4,000 萬元、104 年以後 2 億 1,000 萬元)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17. 亞太花卉拍賣中心第一期工程基地徵收案 1 億 3,000 萬元。
18. 文心南路陸橋用地取得補償費 4 億 3,700 萬元。
19. 鐵路高架捷運化相關配合道路、廣場開闢經費 13 億 5,437 萬元。
20. 道路橋樑養護小型工程計畫 12 億元。
21. 大臺中公園綠地興闢工程(第三期)6 億 2,935 萬 8 千元。
22. 基層建設道路橋樑工程建設經費 15 億元。
23. 公園廣場設施及遊具整建修繕計畫 8,000 萬元。
24. 和平區中 47 線東崎路(三叉坑至觀音橋)拓寬工程 5,000 萬元。(總經費 1 億 3,580 萬元, 102 年 6,500 萬元、103 年 5,000 萬元、104 年 2,080 萬元)
25. 龍井區龍泉里 12-65-6 道路開闢工程 2 億 7,110 萬元。(總經費 3 億 2,110 萬元, 102 年 5,000 萬元、103 年 2 億 7,110 萬元)
26. 知高橋改建工程 1 億元。(總經費 5 億 1,450 萬元, 101 年 3,500 萬元、103 年 1 億元、104 年 3 億 7,950 萬元)
27. 太平區太平路(中 102-1 線)開闢工程 1 億元。(總經費 2 億 4,000 萬元, 101 年 2,000 萬元、102 年 6,000 萬元、103 年 1 億元、104 年 6,000 萬元)
28. 高美濕地公園(公 68)遊客服務中心及體驗館興建工程 2,000 萬元。(總經費 2 億 8,500 萬元, 100 年 500 萬元、101 年 8,000 萬元、102 年 1 億元、103 年 2,000 萬元、104 年 8,000 萬元)
29. 東山路縣道 129 線(D 標末至中興嶺段)拓寬工程配合款 1 億元。
30. 臺中軟體園區周邊公園街(泉水巷至中山路)開闢工程 2,913 萬 3 千元。
31. 大安區海墘里北汕路道路拓寬工程 2,000 萬元。
32. 大里區向上街(慈德路至向上路)打通工程 4,720 萬元。
33. 辦理 121、125、127、129、132、132 甲及 136 線等七條市道暨本市區道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 及新增道路養護費用 1 億 3,000 萬元。
34. 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 2 億元。
 35. 后里區后里國中聯外道路拓寬工程 9,800 萬元。
 36. 臺中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公路系統)-東勢林場聯外道路(中 47-1)拓寬工程 1,633 萬 5 千元。
 37. 建國市場遷建計畫北側聯外道路工程 1 億 3,410 萬元。(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38. 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 42 億 9,300 萬元。
 39. 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土地開發基地共構工程 2 億 2,234 萬 2 千元、用地取得查估與測量作業費 1,200 萬元及 G3 交通行政大樓規劃設計監造費 1,653 萬元。
 40. 「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臺中車站增設客運轉運站等 5 項工程(配合款)2 億 1,700 萬元。
 41. 快捷巴士 BRT 藍色延伸線興建工程及後續路網興建規劃設計費 14 億元。
 42. 提撥臺中快捷巴士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 7,000 萬元。
 43. 交通號誌、紅燈倒數計時器及管制設施維護設置工程 1 億 3,400 萬元。
 44. 臺中市公車智慧型站牌建置計畫 1,000 萬元。
 45. 幸福好宅新建計畫-豐原區安康段設計監造費 1,530 萬元。
 46. 甲安埔地區都市再生計畫 7,003 萬元。
 47. 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 9,118 萬 8 千元。
 48. 自行車整體路網串連建設工程 2,100 萬元。
 49. 后豐鐵馬道花梁鋼橋基礎加固工程 2,000 萬元。
 50. 白海豚生態館興建工程 1 億元。(總經費 3 億 5,000 萬元, 103 年 1 億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元、104 年 2 億元、105 年 5,000 萬元)

51. 雪谷、新大線纜車興建等相關營運計畫 2,500 萬元。
52. 東豐自行車綠廊梅子鐵橋北岸基礎加固工程 2,000 萬元。
53. 濱海自行車道建置(含大甲及大安區自行車道)工程 5,500 萬元。
54. 后里馬場及周邊設施維護改善工程 1,000 萬元。
55. 大安濱海樂園開發興建工程(大安港媽祖主題園區)5,000 萬元。(總經費 6 億元，103 年 5,000 萬元、104 年 2 億 8,000 萬元，105 年 2 億 7,000 萬元)
56. 大安濱海樂園活化及周邊設施改善工程(第二期) 5,000 萬元。
57. 神岡區新庄子段運動休閒園道建置工程 1,500 萬元。
58. 大甲日南驛道周邊休憩空間改善工程 1,500 萬元。
59. 污水及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13 億 9,589 萬 5 千元。
60. 臺中市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工程配合款 9,700 萬 5 千元。
61. 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工程用地費 5,000 萬元。
62. 南山截水溝(含山腳排水)治理工程配合款 4,000 萬元。
63. 市管河川、雨水下水道、各級排水道建置及維護工程 4 億 3,400 萬元。
64. 太平區坪林排水治理工程 6,600 萬元。(總經費 1 億 8,000 萬元，101 年 3,000 萬元、102 年 8,400 萬元、103 年 6,600 萬元)
65. 清水區清水大排工程 5,000 萬元。(總經費 1 億 2,000 萬元，101 年 2,000 萬元、102 年 5,000 萬元、103 年 5,000 萬元)
66. 購置移動式抽水機及抽水站建置 5,700 萬元。
67. 烏日區公 2 公園滯洪池兼抽水站建置 3,500 萬元。
68. 市管河川溫寮溪整治工程 5,000 萬元。(總經費 3 億元，101 年 1,000 萬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 元、102 年 2,000 萬元、103 年 5,000 萬元、104 年 2 億 2,000 萬元)
69. 農路修建、治山防洪減災治理及各區公所辦理水土保持小型工程 3 億 4,681 萬元。
70. 梧棲區區域大排護岸文化路至港埤路整治工程 2,250 萬元。(總經費 4,500 萬元, 102 年 2,250 萬元、103 年 2,250 萬元)
71. 大里區、南屯區、太平區、西屯區、龍井區排水(道)改善工程(含雨水下水道)及其他各區排水改善工程 2 億 900 萬元。
72. 后里區護岸改善工程 3,000 萬元。
73. 現代化農業生產機具及設備補助計畫 1,830 萬元。
74. 農地重劃區之農水路改善工程 2,000 萬元。
75. 仁愛之家興建多功能大樓 1,000 萬元。(總經費 4 億 6,010 萬 5 千元, 含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3 億 6,808 萬 4 千元。103 年 1,000 萬元、104 年 2 億 5,857 萬 6 千元、105 年 1 億 9,152 萬 9 千元)
76. 治安要點監視系統建置案 1 億 6,375 萬元。(含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1 億 1,725 萬元)
77. 交通執法器材升級汰換案 3,800 萬元。
78. 警用車輛汰換 6,435 萬元。
79. 警察局局本部暨各(大)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3 億元。(總經費 10 億 7,000 萬元, 101 年 7,000 萬元、102 年 1 億元、103 年 3 億元、104 年 5 億元、105 年 1 億元)
80. 大雅分局新建工程 1 億元。(總經費 2 億 2,000 萬元, 101 年 150 萬元、102 年 100 萬元、103 年 1 億元、104 年 1 億元、105 年 1,750 萬元)。
81. 茅埔派出所新建工程 1,858 萬元。(總經費 2,088 萬元, 102 年 30 萬元、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 103 年 1,858 萬元、104 年 200 萬元)
82. 翁子派出所新建工程 1,400 萬元。(總經費 2,400 萬元，102 年 1,000 萬元、103 年 1,400 萬元)
83. 永福派出所新建工程 1,500 萬元。(總經費 5,800 萬元，102 年 284 萬元、103 年 1,500 萬元、104 年 2,300 萬元、105 年 1,716 萬元)
84. 第四分局南屯派出所修繕暨耐震補強工程 1,000 萬元。
85. 科技偵防資料庫情資分析平臺建置計畫 2,000 萬元。
86. 充實及汰換消防衣裝備及搶救裝備器材 2,100 萬元。
87.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溪南分隊新建工程 2,000 萬元。(總經費 4,500 萬元，98 年 77 萬 5 千元、103 年 2,000 萬元、104 年 2,422 萬 5 千元)
88. 大里區掩埋場設施改善工程 2,000 萬元。(總經費 3,200 萬元，102 年 1,200 萬元、103 年 2,000 萬元)
89. 潭子區垃圾衛生掩埋場移除計畫 2,000 萬元。(總經費 4,000 萬元，102 年 2,000 萬元、103 年 2,000 萬元)
90. 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汰舊換新計畫 1 億 1,430 萬元。(含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345 萬元)
91. 臺中文學館修復再利用、周邊景觀及展示空間工程 5,900 萬元。
92. 大都會歌劇院營運設備費 1 億元。
93. 歷史建築市役所修復暨再利用工程 2,000 萬元。(總經費 4,310 萬元，102 年 2,310 萬元、103 年 2,000 萬元)
94. 圓滿戶外劇場廁所增建計畫 1,000 萬元。
95. 港區藝術中心館室修繕維護計畫 1,000 萬元。
96. 地方稅務局建築物耐震修復補強工程 2,098 萬 6 千元。
-

中華民國 103 年度臺中市地方總預算案

總 說 明

97. 潭子聯合辦公大樓興建工程 1 億元。(總經費 3 億 2,000 萬元, 102 年 5,000 萬元、103 年 1 億元、104 年 1 億 7,000 萬元)
98. 大甲火化場空氣汙染防治設備設置 1,500 萬元。(環境保護基金)
99. 霧峰區綜合運動場跑道修繕工程 1,448 萬元。
100. 大安區聯合里民活動中心興建計畫 1,750 萬元。(總經費 3,500 萬元, 102 年度 1,750 萬元、103 年度 1,750 萬元)
101. 西屯區港尾里活動中心興建補助案 1,150 萬元。
102. 崇德殯儀館暨東海館遺體冰存冷凍主機風箱汰換整建工程 1,500 萬元。
103. 各區公墓及納骨塔興建及改善計畫 1 億元。
104. 北區圖書館興建工程 2,000 萬元。(總經費 6,000 萬元, 102 年 500 萬元、103 年 2,000 萬元、104 年 3,500 萬元)
105. 大肚區圖書館瑞井分館工程第二期內部裝修及外部綠美化 1,000 萬元。
106. 霧峰區光復新村省府眷舍活化再利用及環境安全維護 3,329 萬元。
107. 東區十甲里等三里多功能活動中心興建計畫 1,449 萬元。(總經費 1,610 萬元, 102 年 161 萬元、103 年 1,449 萬元)(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108. 大里區立仁四路道路拓寬工程 1,700 萬元。(實施平均地權基金)